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
新德里，2024年10月15-24日

第20号决议 – 分配和管理国际电信编号、命名、 寻址和标识资源的程序

前言

国际电信联盟（ITU）是从事电信领域工作的联合国专门机构。ITU-T（国际电信联盟电信标准化部门）是国际电联的常设机构，负责研究技术、操作和资费问题，并发布有关上述内容的建议书，以便在世界范围内实现电信标准化。

每四年一届的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WTSA）确定ITU-T各研究组的课题，再由各研究组制定有关这些课题的建议书。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第1号决议规定了批准ITU-T建议书所须遵循的程序。

属ITU-T研究范围的一些信息技术领域的必要标准是与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和国际电工技术委员会（IEC）协作制定的。

第20号决议（2024年，新德里，修订版）

分配和管理国际电信编号、命名、寻址和标识资源的程序

（1993年，赫尔辛基；1996年，日内瓦；2000年，蒙特利尔；2004年，弗洛里亚诺波利斯；
2008年，约翰内斯堡；2012年，迪拜；2016年，哈马马特；
2022年，日内瓦；2024年，新德里）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2024年，新德里），

认识到

- a) 《国际电信规则》（2012年，迪拜）涉及编号资源和主叫线路识别的完整性与使用的相关规则；
- b) 全权代表大会通过的决议中有关编号和标识规划稳定性的指示，特别是ITU-T E.164和ITU-T E.212规划，而且尤其全权代表大会第133号决议（2022年，布加勒斯特，修订版）中做出决议，责成秘书长和各局主任：“采取必要的行动，确保在ITU-T E.164建议书编号计划的任何应用中保护国际电联成员国的主权”；
- c)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有关ENUM的第49号决议（2016年，哈马马特，修订版）；
- d) 国际电信编号、命名、寻址和标识（NNAI）资源和相关代码对于保持全球互操作性至关重要；
- e) 新的和新兴电信/信息通信技术（ICT）对国际电信NNAI资源分配和管理的影响；
- f) 监管机构在管理创新业务及使用新电信/ICT的话音业务相关的不同资源国际电信NNAI时，需要及时保持灵活性与适应性；
- g) 使用新电信/ICT及创新业务的电信应用无处不在且不可或缺，有必要在这些应用之间实现透明和互操作，以满足用户不断演进的需求，如提高金融包容性；
- h) 国际电信NNAI资源将成为用户和不同业务的全球标识，而不仅限于电信业务，

注意到

- a) 相关的ITU-T E系列、ITU-T F系列、ITU-T Q系列、ITU-T X系列和ITU-T Y系列建议书规定了有关国际电信NNAI资源及相关代码（如，新的电话国家代码、电报目的代码、信令区/网络代码、数据国家代码、移动国家代码、标识）（包括ENUM）的分配和管理程序；
- b) 将根据本决议和本届全会批准的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ITU-T）各研究组的工作计划，研究处理新兴业务或应用以及相关NNAI资源分配程序的未来NNAI规划的原则，以满足国际电信需求；
- c) 当前和未来电信/ICT网络，包括基于互联网协议网络的部署，以支持新的和创新业务，可能需要NNAI资源；
- d) ITU-T各研究组开发和维护的多种国际电信NNAI资源已广泛使用；
- e) 负责NNAI资源（包括7号信令系统规范 – 消息传输部分（MTP）（ITU-T Q.708建议书）、国际公共电信编号计划（ITU-T E.164建议书）以及公共网络和签约用户的国际标识规划（ITU-T E.212建议书）所涉及的那些资源）分配的国家主管机构通常参加ITU-T第2研究组的工作；
- f) 从ITU各成员国和部门成员的共同利益出发，有关国际电信NNAI资源的ITU-T建议书和指导原则应：
 - i) 为所有各方所熟知、认可和采用；
 - ii) 用以建立和保持所有各方对相关业务的信心；
 - iii) 解决和防止此类资源的滥用问题；
 - iv) 以一致和适当的方式进行治理和管理；
- g) 国际电联《公约》的第14和第15条分别涉及ITU-T各研究组的活动和电信标准化局（TSB）主任的职责；
- h) 《公约》第196款规定：“电信标准化研究组在进行研究时，须在区域和国际层面上适当注意研究与发展中国家建立、发展和改进电信直接有关的课题并形成这方面的建议书。在开展工作时，须适当顾及各国的、区域的及其它国际标准化组织的工作，并与它们进行合作，同时注意到有必要使国际电联在世界电信标准化领域内保持卓越的地位”，

考虑到

- a) 分配国际电信NNAI资源是TSB主任和相关主管部门的责任；
- b) 电信业务的发展，以及为支持新的电信/ICT和创新服务而对NNAI资源的需求，包括将电信NNAI资源用于提供非电信业务；
- c) 机器对机器和物联网服务需求的日益增长，对国际电信NNAI资源的影响；
- d) ITU-T与一些联盟和标准实体在分配和管理ITU-T A系列建议书增补3中提到的国际电信编号、命名、寻址和标识资源方面正在进行的合作；
- e) 随着嵌入式SIM卡等技术的进步，国际移动用户标识的分配变得更加动态，

做出决议，责成电信标准化局主任

- 1 TSB主任在分配、再分配和/或收回国际电信NNAI资源之前，咨询：
 - i) ITU-T第2研究组，请其澄清相关ITU-T建议书中明确的需求，从而根据第2研究组职权向TSB主任提供建议；以及
 - ii) 相关主管部门；和/或
 - iii) 在为行使其职责而需要与TSB直接联系时，获授权的申请方/获分配方；

主任在审议和咨询过程中将考虑分配NNAI资源的总原则以及ITU-T E系列、ITU-T F系列、ITU-T Q系列、ITU-T X系列和ITU-T Y系列建议书以及那些有待进一步通过的建议书的有关规定；

- 2 与ITU-T第2研究组和其它相关研究组密切合作，与所涉及的主管部门跟进国际电信NNAI资源的滥用情况，并随后向国际电联理事会通报；

- 3 鼓励ITU-T第2研究组在研究新的和新兴电信/ICT对国际电信NNAI资源分配和管理的影响，包括用于提供非电信业务的影响时，与所有相关研究组协调；

- 4 在国际电联第2研究组与其它相关研究组联络，根据本决议的做出决议，责成电信标准化局主任2和责成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第2研究组提供了信息、建议和指导的情况下，采取适当的措施和行动，

责成国际电联电信标准化部门第2研究组

- 1 与其它相关研究组联络，根据相关ITU-T建议书，同时考虑任何正在进行的研究结果、关于滥用国际电信NNAI资源的投诉报告的信息和指导意见，就国际电信NNAI资源的分配、再分配和（或）回收的技术、功能和运营方面向TSB主任提供建议；
- 2 继续研究必要的行动，以便根据ITU-T E.164建议书及其它相关ITU-T建议书和程序，确保国际电联各成员国在国家代码NNAI规划方面的主权得到充分的维护；这须包括解决和打击滥用国际电信NNAI资源的方法和手段，

请成员国

参加ITU-T研究组的相关活动并分享在落实本决议方面的经验。